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12月26日在安徽省合肥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王鑫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审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暨2020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增加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暨2020年度关联交易，满足了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表示同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下接签字页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）

与会监事签字：

【王鑫华】

【翁冉】

【方思魏】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12月27日